

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清算注销基本情况

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南京商旅或公司）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第十届九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同泰生物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深圳同泰）经营不善长期停业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深圳同泰进行清算注销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相关清算注销手续。

公司以深圳同泰股东的名义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法院）申请对深圳同泰进行强制清算。2022年11月，法院裁定受理了公司对深圳同泰的强制清算申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、2022年11月19日披露的《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《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》。

二、清算注销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近日，公司已将深圳同泰相关证照、印章、财务资料等移交给法院指定的清算组，公司对深圳同泰已丧失控制权，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并在合并层面转回了深圳同泰历年形成的超额亏损，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增加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（非经常性损益）1,300万元左右，最终以经审计数据为准。深圳同泰的清算注销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

益的情形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深圳同泰强制清算及法院裁定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根据本次清算注销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日